

清华大学 2023 年工业工程系招收港澳台地区研究生综合考核 名单及实施细则公示

公示期：十个工作日（3 月 16 日至 3 月 29 日）

一、综合考核名单

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 2023 年招收港澳台地区研究生入围综合考核的名单已确定，现公布如下：

报名号	姓名	报考专业	攻读学位类别
G202300218	李诺	087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	硕士
G202300313	许彦培	087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	硕士
G202300428	林汉江	087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	硕士
G202300822	黄天望	087100 管理科学与工程	硕士

凡对名单有异议者，请书面具名向本院系教学办公室反映。

二、综合考核实施细则

工业工程系招收 2023 年港澳台地区研究生综合考核将采用线下考核的方式进行，具体安排如下：

综合考核时间及方式

1、资格审查

报考工业工程系并具有综合考核资格的考生于 2023 年 3 月 25 日 08:00-08:30 到舜德楼北 511 进行资格审查，未进行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未通过的考生一律不予录取。资格审查材料请见《注意事项》第 2 条。

2、笔试

时间：2023 年 3 月 25 日 09:00-11:00，时长为 120 分钟。地点：舜德楼北 512。考核内容包括：生产计划与控制、物流与供应链管理和人因工程基础等。成绩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的 40%。

3、面试

笔试后进行，具体安排当天通知。在面试过程中，包含英文提问，主要考核考生的专业英语听说能力。面试时间每人不少于 20 分钟，5 位面试教师打分的平均值为该生的面试成绩。成绩满分 100 分，占总成绩的 60%。

注意事项

1、参加网络远程综合考核的考生应按院系要求备妥软硬件条件和网络环境，提前安装指定软件，并按院系要求时间配合完成网络远程综合考核软件测试。

2、资格审查时考生应提供的材料（均为原件）：

香港、澳门申请者须出示香港、澳门永久性居民身份证原件和“港澳居民来往内地通行证”或《港澳居民居住证》原件，台湾申请者须出示在台湾居住的有效身份证明原件和“台湾居民来往大陆通行证”或《台湾居民居住证》原件；

申请硕士生的须出示学士学位原件，申请博士生的须出示硕士学位原件。应届毕业生须出示应届在读证明原件。持国（境）外教育机构学历者，还须出示中国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持内地（祖国大陆）教育机构学历者，还须提交中国教育部学信网出具的学位认证报告，应届生应在入学前补交认证报告；

3、考生须提前学习《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与《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综合考核）考场规则》（见清华大学研招网-政策法规栏目），按院系要求以视频网络远程方式宣读或者提交《清华大学研究生招生复试（综合考核）考生诚信承诺书》承诺诚信应试，院系将对宣读过程录音录像存档。

4、未尽事宜参见《2023 年清华大学招收香港、澳门、台湾地区研究生简章及专业目录》及学校相关招生规定。

5、院系联系方式：010-62771010，iegrad@tsinghua.edu.cn

清华大学工业工程系

2023 年 3 月 16 日